

第一章 重獲新生的條件

沈宜君覺得自己很不舒服，頭很疼，想著剛做過手術不舒服是正常的，可是突然又想起自己不是手術失敗，術後第二天就死了嗎，現在為什麼還會有不舒服的感覺呢？

強迫自己睜開眼，入目是一頂素色帳子，緩慢的扭頭朝外看，這一眼讓她實在鎮定不下來。

這是一間古色古香的房間，雖然一切傢俱和擺設都很簡單，但也擋不住這簡單的擺設裡透出來的素雅。

不管桌椅還是花瓶雖然她看不出是什麼年代的，但也絕非贗品。沈宜君看著屋裡這真實的場景，一時之間以為自己剛和安然來到什麼度假山莊，因為到了新的地方睡得不踏實，所以才作了自己手術失敗的夢。

可當她忍著好像要炸開的腦袋坐起來的時候，看到了床尾趴著的一個十四、五歲的女孩，突然就不這麼想了。

趕緊又仔細的查看了一下房間，怎麼也找不到一絲現代科技的痕跡，心裡有個想法已經壓不住了。

緩慢的抬起雙手，沈宜君一下子睜大了眼睛，眼前這雙手雖然和自己的手型差不多，但絕對不是自己的手，畢竟這雙手一看就是一個十一、二歲小女孩的手，纖細又柔弱，和自己的手絕對不同！

她就知道安然是絕對不會和自己開這種玩笑的，那麼自己手術失敗已經死了是事實，就不是在作夢！

現在的情況，恐怕是穿越了！

沈宜君顧不上震驚，想掀開被子看看現在的身體再進一步確定一下，可她的動作卻把趴在床上睡著的女孩給驚醒了。

女孩發現她醒了，激動的說了一句，「姑娘您終於醒了！」

沈宜君心裡有無數的快馬跑過，暗道一聲：這經典的臺詞，是穿越無疑了！接下來自己是不是也要裝作失憶，讓她給自己來個新手科普？

可還沒等她發展劇情，意識開始慢慢的褪去，身體又無力的躺在了床上。

再恢復意識的時候，她到了一處白濛濛的地方，面前是一個和自己長得有七八分像的女子。

那女子也不自我介紹，只先開口問她，「妳還記得之前妳看過一本小說《王爺的心頭寵》嗎？」

沈宜君當然記得，那可是自己因為這次事關生死的手術，為了解壓專門找出來看的一本甜寵小說。

女子見沈宜君點頭，好像鬆了一口氣的樣子，接著道：「我就是那本書裡和妳同名同姓的那個沈宜君。」

那本甜寵文沈宜君沒有看完，不過對於這個和自己同名的女配還是多有留意，她是女主少年時的鄰居和好友，女主隨父進京兩人就分開了。

後來在文中又出現了兩次，都是在女主回憶往昔時說起的。一次是女主和父母從

任地回到京城，母親讓她管家，她當時還很貪玩，說自己的父母沒有沈宜君的父母對閨女好！

當時女主娘只在心裡說了一句，「真的疼愛孩子的人家，有幾個會那樣無條件的寵溺！」

第二次被女主提起的時候，就是聽說了她自縊身亡的事，那時的女主已經和王爺交心，只是王爺當時的權力還不夠，女主只是在心裡記下，要等以後為自己兒時的玩伴報仇！

沈宜君本身就對這個和自己同名同姓的女配比較留意，看到她就這麼死了，當時還難得的在心裡罵了她一頓！

沈宜君真的是哀其不幸，怒其不爭！不就是嫁的老公變態嗎，至於要死要活的，又不是手裡沒人，深宅內院裡他又沒有幫手，身邊都是自己的陪嫁，只要一聲令下還怕制不住一個被酒色掏空的變態？

一次次的被傷害不知反抗倒罷了，還因為他說「妳是妳爹為了他的前程，故意在知道實情的情況下把妳嫁過去的」，就因為這個終於受不了而自縊了！

沈宜君當時還感歎她太不知足，想著自己這樣啥都沒有的人，不管多艱難都努力的給自己創造生存條件，她一個除了嫁了個變態老公，其他地方卻是別人一生也追求不到的人，竟因為想不開自縊……這條件妳要給我，晚上睡覺我都能笑醒！

沈宜君本身就不喜歡這種不愛惜自己生命的人，想到自己和這樣的人同名都難受，現在見到她竟然還和自己長得也幾乎一樣，心裡更是不爽！

沈宜君就問她，「妳把我弄到這裡來幹麼？」

女子不答反問：「妳知道妳其實已經死了吧？」

沈宜君面對這個除了氣質，其他和自己幾乎一樣的臉，生不出一點哄她的意思，把平時偽裝的好脾氣去掉，輕哼一聲才道：「咱倆現在不是一樣的嗎，妳也不是活人！」

女子不在乎她的口氣，接著說道：「我和妳不一樣，我有一次重生到少年時的機會。」說到這裡她又滿含誘惑的對沈宜君說道：「只要妳答應我一個條件，我可以把這個機會讓給妳。」

沈宜君現在明白，自己為什麼會在一個小女孩身體裡了，她這是讓自己先體驗一下又重新有了生命的感覺，只有死過一次的人才能真正的感覺到，活著是多麼的美好！不管多難受的活著，都比死了強！

不過沈宜君也知道越是得到的多，付出的就會更多，當然不會直接答應她，「妳先說說想讓我答應妳什麼條件？」

女子眨著美麗的眼睛看著沈宜君，「別的事情我不干涉，只要妳以後的親事能對父親的仕途有利，我就把這次重生的機會讓給妳！」

沈宜君呵呵了兩聲，拒絕道：「我不答應。」

女子覺得有點不可思議，「妳不是羨慕我要什麼有什麼嗎？只要答應了我這個條件，那我所有的一切都是妳的了，再說以後就算還是再嫁給他，妳不是有辦法對付他嗎，那妳為什麼還不答應？」

雖然不知道為什麼，但沈宜君聞言便知曉自己當初罵她的那些話她都知道了，抬了抬眼皮瞥了她一眼，「我為什麼要答應，妳把最美好的時光都度過了，後面要面臨成親了就把我給推出去，憑什麼啊，我好不容易過完了自己那糟糕的一生，憑什麼讓我去面對妳那變了臉的爹？」

沈宜君好像說到了她的痛處，女子只是搖頭掉淚，「不是的，不是的……爹爹不是對我變了臉，他是沒有辦法，他有的是能力，只是苦於沒有門路，只能靠著我的婚事才能得到一次機會，他其實還是真的疼我的！」

沈宜君就說：「既然他是疼妳的，那妳接著回去做妳的好閨女啊，找我幹麼！」難道沈宜君不想要這次重生的機會嗎？當然不是，這個機會她想要得很，只是她一定要弄清楚，這個沈宜君為什麼不自己去改變自己的人生，為什麼要找人代替！女子淚眼婆娑的看著她，「在知道爹爹能為了他的前程把我許給那樣的人後，妳讓我怎麼再和以前那樣面對他，可我又捨不得爹爹錯過這唯一的機會。」說到這裡她語氣一反剛才變得有些焦急，「妳到底答不答應，如果不答應我還要趁著時間還算充足，再去找別人。」

沈宜君當然不會讓她再找別人，「妳說的對他的仕途有益，我覺得有些不妥，不過我答應以後成親絕對能給家裡帶來好處，妳看行不行？」

在現代見多了低嫁女孩最後的悲慘遭遇，沈宜君覺得用成親時找個條件好的來換取重生一世的機會，還是很合算的。

女子卻固執得很，「不行，除了對爹爹仕途有益的親事，其他的益處都不需要！」

沈宜君不只是感受到了她的固執，還覺得她現在有點神經質，可是看著她決絕的眼神，只能咬牙說道：「好，我答應妳！」

沈宜君之所以又這麼痛快的答應她，不只是因為她好像精神不正常，主要還是沈宜君不想欠她，畢竟用糟糕的婚姻換取一次生命，別人可能不願意，不過對自己來說是賺了，只要完成了她的心願，之後的人生就是自己的了！

女子聽了她的話終於露出了一個慘澹的笑容，向前一步來到沈宜君面前，說了一句，「我信妳。」

然後她拉起沈宜君的手。

沈宜君感覺有無數的畫面融入到自己的記憶裡，讓人有一種腫脹感，隨著接受的記憶越來越多，面前的女子身影也越來越淡。

當沈宜君接受完她十一歲之前的所有記憶，女子的身影已經變得好像風一吹就能散，耳邊響起了她有些飄忽但又有些癡狂的聲音——

「妳雖然代替了我以後的生活，可之前爹爹真心疼愛的那些日子卻只屬於我，妳也只是有了記憶而已，我還是爹爹最心愛的女兒！」

說完這些她又哈哈大笑起來，等她終於笑夠了，才好像恢復了一些理智。「我馬上就要消散了，雖然我已經沒有辦法干預妳的人生，可我還是信妳的。」

沈宜君想拉住她的手，卻直接從她的手中穿過去，輕歎一口氣，「妳這是何苦呢！」如果她讓自己直接回到她小時候，根本不用消耗力量來傳送記憶，那她就會一直存在著，只要還存在就有無限的可能。

現在恐怕不大可能了！

已經消耗了所有能量的沈宜君卻說：「人生太苦，從來認為真的不能再真的東西竟然是假的，可一直認為都是假的東西卻可能就是真的！我累了，真的累了……」

她的身影伴隨著越來越低的聲音，一起慢慢消失在這片白濛濛的空間裡。

沈宜君在這個空間裡久久不語，她不能理解那個沈宜君的思想，生活只是經歷了一些不順就放棄生命，在得到可以重來的機會後卻沒有重來的勇氣。

這樣的人她不喜歡，可就是不喜歡也掩蓋不住自己欠了她的事實。

沈宜君說不出對消失的人是惋惜還是什麼，就覺得心中突然有了無限惆悵，但她馬上把那些無用的情緒丟掉。

不管人生有多艱難，她還是覺得活著最好！

只要完成了答應對方的事情，就和她兩清了。

有付出才能安心的享用回報，這是沈宜君一直以來的做人原則。

她對著空間說道：「我答應的事情絕不食言！」

說完這句話，又一陣眩暈向她襲來，沈宜君平靜的閉上眼睛，再醒來就回到了之前的那個房間裡。

她雖然醒了但並沒有睜開眼睛，在還沒有完全接受記憶之前，她暫時不想和身邊的這些人打交道，以免有什麼地方一時想不起來出了錯。

沈宜君拋開身體的不適，終於接受完資訊就迷迷糊糊的睡著了。

第二天她是被人給喊醒的，睜開眼睛就看到一個滿臉擔心的三十歲左右的婦人，沈宜君心裡有一種親近感，融合好的記憶讓她知道這就是原主的奶娘，當然現在已經是自己的奶娘了，她叫了一聲「嬤嬤」。

這一說話沈宜君就發現自己的聲音嘶啞得厲害，嗓子也乾疼得很。

李嬤嬤扶著她坐起來，一邊在背後放了個靠枕讓她靠著，一邊說道：「先別說話了，趕緊喝點水潤潤嗓子。」

說著就從一旁的丫鬟手裡接過一杯水，小心的餵她。

沈宜君本來還想接過來自己喝，可是現在渾身無力，再加上根據記憶也知道，不說生病的時候，就連平時原主也經常讓嬤嬤餵著喝水，只能和記憶中那樣讓李嬤嬤餵自己喝。

一杯水喝完沈宜君才覺得嗓子舒服了點，她知道自己現在只是發燒，身體其實並沒有什麼大病，這才鬆了口氣，畢竟前世她最大的願望就是能有一個健康的身體。一個常年病弱的人，是多麼希望能有一個健康的身體，現在雖然還是渾身不舒服，可沈宜君知道這只是暫時的，等過兩天身體好了，那該是一種多麼幸福的狀態啊！李嬤嬤餵她喝了一杯水就不再餵了，端過來一碗粥，坐在床邊輕聲的對沈宜君道：「先喝點粥墊墊胃，待會再喝藥。」

沈宜君乖乖的讓她餵，一碗粥沒喝完就有些覺得飽了，搖了搖頭表示不想再喝。

李嬤嬤不但不勉強，還像哄小孩那樣誇獎道：「看我們姑娘今天可真棒，這碗粥

都快喝完了，等待會喝了藥咱們就好了。」

沈宜君知道原主愛挑食，以後自己可是絕對不會挑食的，這次生病正好是一個契機，就對她說：「嬤嬤，我以後再也不挑食了，生病實在是太難受了。」

聽了她的話李嬤嬤欣慰極了，打鐵趁熱的哄著她，「這就對了，不吃飯哪來的好身體！以後我們姑娘每天都好好吃飯，就再也不會生病了。」

沈宜君知道這間素雅的房間只是玄靜庵的客房，原主是來給去世的母親上香祈福的，可是來到這裡的下午就發起了燒，再然後自己就來了。

書裡只說原主在家裡頗受寵愛，沈家的其他情況根本沒說，畢竟書中的沈宜君只出現了一次，後來又被女主提起過兩次而已。

現在沈宜君接受了原主記憶，對自身的情況自然是瞭若指掌。

父親沈乘風少年時家境貧寒，因為讀書頗有天賦人又長得實在好，娶了備州大糧商吳家的閨女，後來又考中了進士，老丈人用銀子給他開道，最後在絳州州府給他謀了個差事。

吳氏在生下沈宜君半年後就撒手人寰，沈乘風給妻子守了一年，再娶了當初絳州通判家死了未婚夫的閨女，在老丈人退下來之前，總算是爬到了絳州祭酒的職位上。

沈宜君不得不感歎，這個沈老爹真的一點也沒有對不起他的名字。

至於書中寫到沈宜君在家裡頗受寵愛，想到記憶中沈乘風對沈宜君，那真不只是頗受寵愛那麼簡單，都可以算得上是溺愛了！

這個一家之主對長女的嬌慣，真的是後面那位夫人所生的三個孩子加起來都沒有沈宜君一個人受寵。

小時候還不顯，自從過了十歲，沈乘風還是一如既往的寵著沈宜君，可續弦羅氏卻不太贊同，覺得姑娘大了不管是規矩還是其他的都應該開始學，所以在很多時候就對她要求嚴格了起來。

不得不說後娘有時候是真的難做，所有真心疼愛孩子的母親都會這樣教導孩子，可因為是後娘，原主心裡就對她有些怨恨。

這次又是讓原主學習針線，被原主以來玄靜庵給過世的娘親祈福為藉口逃出來，想著先在外面玩兩天，如果回去後她還是總找自己麻煩，就到父親那裡狠狠的告她一狀。

弄清這些沈宜君也明白了，為什麼那個沈宜君最後說：從來認為真的不能再真的東西竟然是假的，可一直認為都是假的東西卻可能就是真的！

沈宜君坐在床上眯著眼睛想著自己現在的情況，慶幸還沒有和羅氏鬧翻，要知道，不管是多受父親寵愛的子女，如果得不到當家主母的重視，日子也不會太好過，更何況自己以後還有很多東西需要羅氏親自教導。

正想著呢，李嬤嬤端著熬好的藥過來了，沈宜君對於吃藥那是再配合不過，自己端起藥碗一口氣喝了個精光。

這邊李嬤嬤準備了一籬筐哄她吃藥的話，還沒來得及說就見她接過去一口氣喝了。李嬤嬤又是驚喜又是驚嚇，連忙拿過水讓她先漱口，又拿來蜜餞讓她含在嘴裡。

沈宜君前世常年吃藥，不管是中藥還是西藥她都是以最快的速度喝了，特別是中藥，只要屏住呼吸一口氣喝了，可比一小口一小口要強。

喝完了才想起原主每次喝藥都是被人又哄又勸的大半天，現在自己猛不丁的一口氣把藥都喝完了，李嬾嬾不驚嚇才怪。

吃了兩個蜜餞才把嘴裡的苦味給壓下去，想著自己和原主是兩個完全不同的人，不管做什麼事情都不一樣，可就這麼突然像變了個人，面對身邊的人一次兩次還好解釋，可處處不同他們絕對會懷疑的，要想個自己為什麼會突然變了性子的理由才是。

李嬾嬾看她一副心事重重的樣子，閉著眼睛好像在想著什麼重要的事情，突然就覺得床上這孩子很陌生，好像不是自己奶大的那個孩子了！

她被自己的想法嚇了一跳，姑娘只是因為在家裡過得不順，再加上生病才會一副心事重重的樣子，再說這裡可是玄靜庵，大殿裡可是供著菩薩的，自己到底在瞎想什麼呢！

李嬾嬾收拾了一下心情才說道：「姑娘先歇著，我就在外間守著，有事就叫我。」

雖然還是像以前那樣說話，可眼睛一直緊緊盯著沈宜君的反應。

沈宜君前世可是在育幼院中長大的，察言觀色對她來說屬於基本功，雖然閉著眼睛沒看到李嬾嬾的表情，但從她的語氣中還是聽出了試探的意思，就想著原主在李嬾嬾說這些話的時候是什麼反應。

李嬾嬾就見床上的人聽了自己的話後，都沒搭理直接翻了身子回頭朝裡睡下。雖然說的話沒得到回應，可李嬾嬾還是鬆了口氣。自己真是瞎想，這不就是自家姑娘嗎！姑娘不知道為了什麼和之前有點不同，自己就在這裡想東想西的，真是熬夜熬傻了。

李嬾嬾又輕柔的給她往上拉了拉被子，就輕輕的出去了。

沈宜君正在屋裡想事情，突然外面有了響動，然後就聽到身邊丫鬟婆子的請安聲。

沈宜君眼神一閃，知道這應該是羅氏得知自己病了，一早從城裡趕了過來。

不管她是真心還是假意，自己現在還真需要一個突然改變的理由，羅氏的到來正是時候！

第二章 改變慢慢來

羅氏進了內間，就見床上的女孩才兩天不見，竟然好像有了很大的變化一樣，再聽她嬌嬌弱弱的聲音中夾著一絲的委屈，叫了自己一聲「母親」。

羅氏好像很久沒聽到她這樣叫自己了，不知怎麼的眼眶就紅了，來到床前坐下，在沈宜君那好像期盼著什麼的眼神下，拉住了她的手。

沈宜君趁勢趴到她懷裡，又糯糯的喊了一聲「母親」。

羅氏被她這聲母親心都要喊化了，當年她嫁給沈乘風的時候都已經二十歲了，雖然進門就當後娘，可那時候的沈宜君還是一個剛會走路的小女娃，別人教她叫母親她就乖巧的叫母親，一點都不認生的讓自己抱。

面對這那樣一個粉妝玉琢的小女娃，羅氏是真的把她當成了自己的閨女，就算後來有了自己的孩子，對沈宜君也一直沒變。

可這兩年這孩子也不知道怎麼了，和自己有了隔閡，今天她這樣又趴在自己懷裡委屈兮兮的叫母親，羅氏就有些心疼了。

羅氏輕輕的拍著她的背，「母親在呢，君兒只是有點發燒，現在燒已經退了，待會母親就帶著君兒回家。」

李嬾嬾看她們母女在那裡親熱的說話，揮了揮手讓眾人都出去，讓她們母女安靜的說會話。

沈宜君在人都出去了後才說道：「母親，對不起，我錯了。」

羅氏聽到她認錯，之前還不怎麼覺得，現在淚水卻像斷了線的珠子一樣怎麼也止不住，「母親不怪妳，母親也有做得不對的地方。」

沈宜君這才抬起頭，淚眼婆娑的看著她，說：「母親，我昨晚作了個夢，夢到我娘親了，我不知道自己為什麼會知道她是我娘親，可我就是知道那是娘親。」

羅氏沒想到沈宜君竟然對自己提起她親娘，也顧不得掉淚了，看著她聽她繼續說。

沈宜君看她不哭了，也擦了把眼淚接著說：「娘親她問我，從小是誰給我打理一應吃穿用度的，我回答她說是母親。她又問我是誰從小把我教養大的，我回答她說是母親。她說母親一心對我，而我卻不知好歹。」

說到這裡她低下頭不敢看羅氏的樣子，接著說：「娘親說生恩沒有養恩大，她說我不孝，不是一個知道感恩的人，讓我好好反思自己！」

羅氏聽到沈宜君說到生恩沒有養恩大的時候，眼淚又忍不住的往下掉，心裡真是百感交集。

沈宜君覺得差不多了，才怯怯的抬起頭，「母親，我錯了，您能原諒我嗎？」

羅氏把她摟在懷裡，「傻孩子，誰家的父母會真的和自己的孩子生氣呢！」

沈宜君保證道：「我以後再也不會惹母親生氣了，也給弟弟妹妹們做個好榜樣。」

羅氏輕聲道：「君兒從來都是個好姊姊。」

這話倒是一點不假，之前的沈宜君對下面的弟弟妹妹一直都是很好的。

沈宜君把這個理由對羅氏說完，心裡輕鬆多了，有了這個原因，以後自己就可以放心的做自己不用偽裝，畢竟芯子換了那是怎麼偽裝也偽裝不了的，還不如找個合適的藉口直接改變！

羅氏是昨天晚上接到沈宜君發燒的消息，今天一早就出城來玄靜庵，現在見她精神還行，坐馬車回去不成問題，便直接吩咐收拾東西，和玄靜庵的師太們告辭回城。

沈宜君從來到這裡大腦就一直在高速運轉，現在又解決了存在的隱患，上了馬車倒頭就睡，一直睡到進家門才被羅氏叫醒。

回到家還是覺得精神疲憊，羅氏又讓人請來了大夫，沈宜君在玄靜庵發燒，是那裡的重和師太給開的方子，現在請來的這位老大夫在絳州也是頗有名聲，給沈宜君號過脈又看了看重和師太的方子。

老大夫對羅氏說道：「令媛這是風寒引起的發熱，看脈象之前還有些肝火上升，

重和師太開的方子見效頗快，現在不只已經退燒了，肝火也泄了，我開一服溫補的方子，再好好吃幾天就好了。」

羅氏就道：「有勞大夫了。」

老大夫直接重新開了方子交給羅氏，沈宜君還聽到老大夫自己在那裡感歎——

「重和師太的醫術真是精進得太快了，只是兩服藥就讓肝火降下去，可從用藥也看不出太特別之處……」

沈宜君聽了暗暗一笑，原主心裡有氣，肝火上升，自己雖然算是背著債來的，但高興還來不及，哪裡還會有氣，又吃了和身體對症的藥，自然也就好得快了！

沈宜君吃了老大夫開的藥，雖然身上覺得輕巧了很多，可精神上還是很疲憊，又接著睡了一下午。

晚上沈乘風回來連衣服都顧不得換就過來了，見閨女還在睡就在那裡看脈案，他是自己考中進士有真本事的人，看個脈案自然不成問題。

羅氏來的時候，他正皺著眉頭想脈案上說的肝火上升的問題，見羅氏進來就問她，「才十來歲的小姑娘，怎麼會無緣無故的肝火上升呢？」

足足睡了一天的沈宜君精神已經恢復了不少，沈乘風在外間問話的時候聲音又稍微大了一些，沈宜君迷迷糊糊聽到，人一下子就清醒了。

沈乘風問的時候語氣並不算太差，可話裡卻有怪罪的意思。

沈宜君趕緊喊了一聲「爹爹」，雖然她剛醒，不知道他是在問誰，不過不管是問誰，把他先叫進來再說。

沈乘風聽閨女叫自己，看了羅氏一眼沒再說什麼就進去了。

沈宜君見他身後跟著羅氏，心裡慶幸自己醒得及時，不然羅氏還真不好解釋。再看沈乘風的時候心裡就有一股怎麼也壓不住的親近和欣喜，知道這是身體保留下的感情，不過她也沒有反抗，順著這股感情又叫了聲「爹爹」。

沈乘風看著長相集自己與亡妻的所有優點於一身的長女，一直貫徹著對她的寵愛，有時候寵著一個人也會成為一個習慣，更何況這人還是自己的孩子，別管一開始是因為什麼打算嬌寵著她長大，這些年下來，嬌寵長女都已經成習慣了。

沈宜君房裡的丫鬟趕緊搬了個凳子放到她床前。

沈乘風坐下後一臉關心的問她，「去的時候還好好的，怎麼就突然發燒了？」

沈宜君就一臉失落的對他說：「以前去玄靜庵幾乎每次都是和鈺瑤姊姊一起，現在就只剩下我自己了，心裡不舒服。」

沈乘風聽是這個原因，這才把心裡的懷疑放下，知道她這是不知怎麼發脾氣弄得著涼了，就笑著問她，「想妳鈺瑤姊姊和突然發燒有什麼關係？」

沈宜君就一副不和他講理的樣子說：「我不和爹爹說了，我和母親說。」

沈乘風見閨女燒退了，精神也不錯，而且他還發現女兒竟然主動要找妻子，這是最近兩年很少發生的事，就笑著說：「只和母親說，就不和爹爹說？」

沈宜君小臉一抬，嬌嗔道：「就不和爹爹說。」

沈乘風被她那可愛的小模樣逗得笑了一陣，才接著道：「鈺瑤雖然去了京城，妳們經常一起玩的不是還有一個叫紫萱的小姑娘嗎，妳可以去找她玩啊。」

剛才沈宜君說的鈺瑤姊姊就是書中女主李鈺瑤，比沈宜君大一歲，原來絳州通判家的二姑娘，因為兩家住的近所以她們倆也從小一起玩。

紫萱是絳州知州家的姑娘陳紫萱，又比李鈺瑤大一歲，之前李鈺瑤去她那裡玩的時候有時候會帶上沈宜君，陳紫萱去她家的時候基本上也都把沈宜君給叫過去。雖然之前沈宜君和陳紫萱的關係看起來還不錯，其實兩人不過都是李鈺瑤的朋友而已，她倆的關係還真一般。

不過在沈宜君的計畫當中是準備把這種一般的關係慢慢變成不錯關係的，聽沈乘風這麼說自然滿口答應，「對啊，我以後可以去找紫萱姊姊玩。」

沈乘風就對一旁的羅氏說：「我平時在衙裡忙，家裡這一攤子事真是辛苦夫人了！」

這一句話就把剛才因為他說話語氣不好而有點傷心的羅氏給哄得滿面光彩，「老爺說哪裡話，相夫教子操持家務本就是妾身職責，當不得老爺的這句辛苦。」

羅氏對於嫁給沈乘風心裡其實是十二萬分滿意的，她長相只是一般，當初訂親的對象雖然沒怎麼相處過，可她也是見過的，和沈乘風的相貌比真不在一個檔次上。雖然是給他當續弦，可前面那位也只留下一個姑娘，沈乘風又是個對妻子溫柔體貼的人，這些年家裡連個妾室都沒有，羅氏的所有心力可以說一半放在管家和兒女身上，另一邊的心思就全在沈乘風身上，被他哄一句就能高興一整天。

看著羅氏因為一句話就像喝了蜜一樣，沈宜君就覺得這個以後會拿閨女換前程的便宜爹真的是一個很有本事的人。

他就是那種一句話能讓你哭一句話又能讓你笑的人，不只能乘上岳家的風，在夫妻關係裡面還是占了主導地位。

不只是這樣，原主後來知道了他所做的一切，哪怕有了重來一次的機會，雖然心裡對他也有了些怨恨，可還是會為了他和自己做交易！

對於這樣一個人，沈宜君只想說：佩服啊！

父母走後，沈宜君吃飽喝足也精神了，在屋裡活動幾圈就在心裡開始計畫以後嫁人的事。

雖然現在才十一歲，可是只有嫁了人並且對沈乘風仕途有利才算是還上了欠原主的債，現在不開始計畫，以後能往哪找對他的仕途有利的親事啊！

如果自己什麼都不幹，八成還是會嫁給原主前世的丈夫，這是沈宜君絕對不願意看到的結果。

不想嫁給那個變態，要嫁的人家必須有能力提拔沈乘風，說實話真的挺有難度！

書中沈宜君前世嫁的是關內侯家的嫡幼子，後來男主開始權力爭鬥的時候，提到關內侯的次數還不算少，應該是一個既有爵位又有實權的人家。在家世上，沈乘風這個州府的祭酒，和關內侯差的可不是一兩個檔次。

依著沈宜君的模樣，這兩年再好好經營名聲，又能拿出還算是豐厚的嫁妝，以六品官家裡的嫡長女的身分，能嫁入到四品官家裡就不錯了，如果嫁庶子還能嫁到三品官員的家裡，可那也和原主要求的差了一些！

沈宜君既不想按著劇情走，又必須要保證沈乘風最後得到的利益不少，真的頗有

難度。

沈宜君坐在那裡撥弄著腰上掛著的玉佩，一邊想著：不管要嫁給什麼樣的人，都少不了必要的瞭解，這就需要有自己的資訊管道，只有知道的消息多了才能從中篩選自己所需的資訊。

首先出門交際就是必須的，不過出門後身邊一定不能少了得用的人，雖然不管是從哪方面來說，現在身邊的人都算是忠心，可只有忠心還不行，她還需要一些能在關鍵時刻得用的人手。

她這院子裡伺候的人有一、二十個，可這一、二十人裡頭，出門和各家的姑娘來往，能帶出去的也就那幾個，又都是十來歲的小姑娘，雖說是伺候自己的，可伺候自己又不是什麼重活，一個個都是嬌滴滴的，萬一要在誰家碰到個紉褲什麼的，自己的模樣長得又好，指望身邊這兩個女孩還真不行！

雖然發生那種事的機率很小，可沈宜君覺得自己這不算是杞人憂天，畢竟穿越的機率可是比遇到紉褲的機率小多了，就這還被自己趕上了，誰又能保證自己只會遇到好事呢！

沈宜君的黎馨閣是整個沈府裡的下人最想進的院子，因為姑娘受寵，這裡很多東西供應比別的院子都強。

而且他們心裡其實也有譜，姑娘長這麼好以後的婚事絕對不會低了，跟著姑娘以後的前程絕對不會差的。

又因為家裡沒有妾室，沈府相對於別人家要乾淨的多，能來黎馨閣的人都是費了些功夫才進來的，哪個都不想被抓到錯處替換，所以個個倒也忠心得很。

沈宜君知道自己要找有功夫的女孩子幾乎不可能，可她也並不是非得要會功夫才行，其實只要力氣大就可以。

找力氣大的丫鬢這件事她也沒交給別人，就交給自己的奶娘李嬾嬾。

李嬾嬾曾經是原主親娘的大丫鬢，比娘親大三歲，在吳府成親後和她當家的一起陪嫁來的，要說這世上對沈宜君最真心的人，恐怕就是她了。

李嬾嬾聽了自家姑娘的擔心，對於找個有把子力氣的女孩真是比沈宜君還上心。沈府雖然不算大，可家裡的下人也有百口人，大部分都是兩位夫人陪嫁帶來的，還有兩位夫人前後陸陸續續買來的。

這百多個人裡小姑娘其實也沒多少，雖然沒多少，可還真的讓她找到了，是在灶上當差的馮婆子的外孫女。

李嬾嬾也打聽清楚她的來歷，這馮婆子是沈宜君親娘吳氏買來的。

馮婆子是察州人，本來家中也算是小康之家，因為沒兒子就招了個女婿，可是後來察州發大水，閨女女婿都被洪水沖走了，家也變成了一片汪洋，只剩下她和一個襁褓裡的外孫女。

一個婆子還帶著個小女孩，除了自賣自身也沒有別的活路了，吳氏看她帶著個襁褓裡的孩子，因為當時正懷著身子，對馮婆子動了惻隱之心，就把因為帶著孩子

被多個人家嫌棄的馮婆子祖孫買了下來，到府裡也有十二年了。

李嬾嬾就說：「這幸好她是在灶上當值，她那外孫女從小就跟著她在灶上吃飯，姑娘是不知道她那飯量，前些年還不顯，聽說這幾年就她一個小姑娘能趕上兩三個大漢能吃！不過力氣也真的是大，一桶要兩個人才能抬起來的水，她一隻手就能拎起來。」

沈宜君沒想到竟然真的能找著，聽了李嬾嬾的話，滿是興趣的說：「讓人把她領來我看看。」

沒一會沈宜君就見到被李嬾嬾親自領過來的一個姑娘，她看起來有十三、四歲的樣子，長相一般，除了比這屋子裡當差的丫鬟們壯一些，別的也看不出什麼。不過沈宜君知道這姑娘其實只有十二歲，之所以看起來像十三、四，應該是她吃得比較多，比別的小姑娘發育好而已。

來人收拾得挺乾淨，規矩倒也不錯，老老實實的給沈宜君請安，「奴婢小花見過大姑娘。」

說完在那裡站著，也沒有東張西望。

沈宜君坐在那裡對她說：「別拘謹，坐下說話吧。」

小花說了句「謝姑娘」後就自己找了個小杌子坐了。

沈宜君就問她，「知道為什麼找妳過來吧？」

小花抬起頭，「知道，外婆說姑娘想找個有力氣的人在身邊。姑娘，我就有力氣，外婆說要不是當初夫人買了我們，不說我們能不能活成，就算沒餓死，這兩年我這飯量也早就餓死在外邊了！」說到這裡她又認真的對沈宜君說：「姑娘，以後我就跟著您了，我一定會好好保護您的，只要我還有一口氣就不會讓人碰您一根汗毛！」

沈宜君覺得這姑娘有點憨直，不過這種憨直的人用起來最是能讓人放心，就笑著說：「那好，妳以後就在我屋裡當值，名字以後就叫春華，負責每天去廚房領飯。」

沈宜君說完屋裡的丫鬟們就先笑了，這樣一個和她們職業規劃不一樣的人，對誰也起不到威脅，當然都是一副歡迎的樣子。

春華還一副沒反應過來的樣子，「姑娘，您不試試我的力氣了嗎？」

沈宜君就笑道：「妳從小在咱們家裡長大，力氣要是不大也傳不到我耳朵裡，再說了，咱們院子裡也沒有能讓妳試的東西啊！」

春華歪著頭想了想，突然眼睛一亮，「姑娘，咱們院子裡不是有個石桌嗎，那個我就能舉起來。」

她要說能舉起來外面的石凳大家還不太驚訝，畢竟她力氣大，舉起個石凳倒也沒啥，可她說自己能舉起石桌，屋裡的丫鬟們都好奇了，都想看看。

沈宜君連忙說道：「春華，妳可別逞強，其實妳只要能舉起石凳在我身邊就夠了。」

沈宜君擔心她年齡還小，哪怕是天生神力，現在的年齡力氣也還沒有長足呢，萬一給勉強壞了以後可是會落病根的。

春華對著沈宜君自信一笑，「姑娘，我知道您是在擔心我，不過您放心，我住在後面小院子裡，每天都用院子裡的石桌鍛煉力氣，不會有事的。」

沈宜君頓時覺得這春華只是有些直，但她一點也不慫。

到了院子裡，春華果真輕而易舉的舉起了石桌。

見識過春華的力氣，所有在黎馨閣當差的人都對她投去了忌憚的目光，有這力氣，誰也沒有找她麻煩的心思。

沈宜君倒沒注意那些人的想法，滿眼放光的看著春華，本來以為她只是比一般女子力氣大一些，現在看來自己真的是撿到寶了！

雖然沈宜君找到了能出門貼身保護自己的人，但她對自身的鍛煉也提上了日程，並且做了詳細的計畫。

早上起來先去花園裡轉一圈，然後再去給爹娘請安，上午完成羅氏讓她學的所有功課，下午就和丫鬟們踢毬子玩，晚飯後還在自己的院子裡轉幾圈。

就這樣沒過幾天，身體明顯感覺好了很多，十一歲的小姑娘本身也沒有毛病，活動量上來後飯量也跟著上來了。

每次和羅氏一起用飯就把她給喜得不輕，拿著沈宜君當例子教育自己的那三個孩子。

沈乘風也是欣喜的，沈宜君本身長得就好，現在每天堅持運動，整個人的精神氣都不一樣了，一眼看去就覺得朝氣蓬勃，之前那個嬌氣的小姑娘好像一下子就長大了。

他認為是沈宜君最近鍛煉身體的原因，其實是因為裡面的芯子換了，經過這些天下來，沈宜君的靈魂已經和這副身體完全融合了。

相由心生，沈宜君雖然和原主在模樣上幾乎長得一樣，但她知道自己小時候沒有現在的模樣好看，成年的原主卻又沒自己好看。

主要是因為沈宜君前世在育幼院裡長大，在氣質上怎麼也比不上書中這個受盡寵愛的原主。

這個年齡段的兩人，一個連自己的父母都沒有，拖著病弱的身體，每天動用所有的小心思來多得到一些關愛；一個卻受盡家人的寵愛，身體健康每天都活在明媚當中，自然是身體健康的更好看了。

後來沈宜君接觸的愛心人士多了，又跟著心靈乾淨美好的安然一起生活了兩年，再加上她自己那股永遠不放棄希望的勁頭，整個人的氣質得到了一種昇華。

反觀原主，因為婚姻不幸就整天皺眉垂淚，知道爹爹其實並不像自己想的那樣疼愛自己，就生無可戀的自縊，所以長大後的兩人卻又是沈宜君更好看一些。

天氣漸漸熱了，沈宜君收到了知州千金陳紫萱舉辦的賞花宴的帖子。

賞花宴的日期定在了三日後，沈宜君就去找羅氏取經，參加這種宴會她自己是沒有一點經驗的，至於原主最近這兩年參加這類宴會的記憶，沈宜君認為還是當做沒有那些記憶的好，要不是年齡小，都可以當成黑歷史來被別人議論了！

對於沈宜君能來找自己商議赴宴的事，羅氏心裡是真高興，拉著沈宜君給她說起了這裡面的門道，「君兒，妳參加小姑娘舉辦的這些宴會，最好不要太過於搶主

人的風頭，特別是她的家世也比妳強的情況下。」

羅氏說這些話的時候一直在小心的看著沈宜君的反應，畢竟她之前每次出門不管到了哪裡，都要是最亮眼的那個，羅氏怕她一時接受不了自己的說法。

這個道理沈宜君其實是懂的，不過還是一臉迷茫的看著羅氏，以前原主是真的純真，這裡面的彎彎繞繞她不懂。

沈宜君現在表現得聽話懂事，這些可以說是長大了，可之前不懂的東西一下子懂了，還真的找不到理由來圓，所以沈宜君就裝作懵懂的看著羅氏，只要她給自己講的多了，以後在為人處世上面再有所改變就不會讓人懷疑。

羅氏見她不但沒有生氣，還一副求教的樣子看著自己，心裡一陣欣慰，覺得孩子真的是長大了。

羅氏就對沈宜君講什麼情況下不能搶主人的風頭，在什麼時候可以把自己最好的一面展現出來，又結合自家情況告訴她出門交際儘量和什麼人交好，又要避免和什麼人多接觸。

羅氏見她一直在認真聽，在自己說到儘量交好什麼人的時候也沒有表現出明顯的反感，這下才算是真的放心了。

沈宜君聽了一肚子出門交際的規矩，又纏著羅氏去給她挑那天要穿的衣服，走到門口就見九歲的沈宜涵在門口，也不知道她過來多長時間了，噘著小嘴悶悶不樂的站在那裡。

第三章 成為最好的姊姊

羅氏生了三個孩子，沈宜涵比沈宜君小了不到三歲，才剛九歲，下面的是兩個兒子，長子沈暉今年六歲，次子沈登今年只有三歲。

沈宜君看她這表情就知道聽了有一會了，估計也想跟著去。

如果不是自己第一次出門，沈宜君就帶著她一起去了，可自己這次還真的不適合帶著她，雖然記憶中那些姑娘都能認得，可真正去和她們打交道卻是第一次，就想著等以後自己對這裡熟悉了再帶著她出去更合適。

羅氏更不放心讓她跟著沈宜君出門，一個剛開竅的孩子帶著另一個沒開竅的出去，她是怎麼也不放心，就過去哄女兒，「涵兒，妳現在還小，等過一段時間再和姊姊一起出門好不好？」

沈宜涵之前都是和羅氏一起出門，像這樣只有小姑娘的賞花會根本就沒有參加過，聽說姊姊接到了知州府賞花宴的帖子，本想著這次是不是能帶著自己去，可來到母親門口卻聽她們在說那天姊姊該穿什麼衣服，一點也沒有要帶自己去的意思。現在一聽母親竟然又用自己還小的藉口，小姑娘發火了，「每一次都是這樣，只有姊姊能出門，我就只能在家裡待著，一直都說我還小，可是姊姊像我這麼大的時候早就能自己出門了！」

羅氏聽到閨女和她姊姊比就想教育她，不說在身分上嫡長女本身就高於後面的子女，就她本身的條件也比不上她姊姊啊！

自己的孩子自己知道，君兒好歹還占著純真可愛，不管到了誰家見了這麼漂亮的小姑娘就沒有不愛的，現在又懂事了很多，她出門還是能讓人放心的，可涵兒從

小就小心思多，長得最多算是清秀，誰家的當家主母看不明白這麼小的孩子啊！她那小心思一露，以後還能找到好婆家嗎！

所以羅氏一直想著讓她大一些再出門，等她學會掩飾自己的心思，出門也就不會讓人對她留下不好的印象了。

沈宜涵長得一點也不像沈乘風，在相貌上幾乎就是羅氏的翻版，小姑娘從知道美醜開始就特別羨慕姊姊，心裡總有一種家裡有兩個閨女兩種對待的想法。

沈宜涵站在那裡生悶氣，小時候家裡的孩子就姊姊最矜貴，現在自己都九歲了，只是想跟著出門參加個姑娘家的宴會母親都不允許，她到底是誰的親娘啊！

羅氏被她氣得胸口疼，指著她話還沒說出來，沈宜君就扯了扯她的衣角，往前走了一步，拉著沈宜涵的手又重新進屋了。

沈宜涵意思意思的掙扎了一下，順勢跟著進去了。

沈宜君把她拉到椅子上坐下，自己也挨著她坐了，之後才對她說：「涵兒，妳不知道吧，這也是姊姊第一次獨自出去，之前去赴宴都是鈺瑤姊姊帶著我，現在鈺瑤姊姊去了京城，這次其實也是我獨自一人出門。」

沈宜涵只知道之前姊姊都是自己出去赴宴，沒想到竟然也是需要別人照顧的，這次是姊姊自己去，她能應付得過來嗎？

剛才還有些嫉妒的小姑娘現在又開始擔心姊姊了。

沈宜君見她開始擔心自己，心裡覺得好笑：這才是真正的小孩啊！湊到她耳邊說：「我這次本來是想著帶妳去的，後來我又打消了這個計畫。」

說到這裡她故意壞心的停頓了一下。

沈宜涵聽了她這話，果真又開始噘著嘴生氣。

沈宜君看她一副小氣包的樣子，怕把人真的給惹惱了，也不再逗她，「我想等過兩天專門為妳辦一個賞花會，請我認識的那些姑娘們都來，到時候再鄭重的向她們介紹妳。」

沈宜涵立馬眼睛亮晶晶的，重新抓住姊姊的手，激動地問：「姊姊，妳說要為我準備花會，不會是騙我的吧？」

沈宜君早就計畫好過幾天自己也要準備一次花會，現在把目的改成介紹自己的妹妹給大家認識，和她的初衷一點也不衝突。

雖然這個決定是臨時添加的，可沈宜君說得一點也不心虛，對於突然出現的家人她需要慢慢的習慣，雖然不是一開始就這樣想的，最起碼小姑娘高興了不是嗎！

沈宜君就對她說：「我怎麼會騙妳呢，難道妳覺得，妳不值得我專門給妳辦一個花會嗎？」

沈宜涵的內心深處還真覺得自己不值得，從小生活在全家嬌寵姊姊的環境中，她其實是有一些自卑的。

沈宜君看出了小姑娘內心深處的自卑，真心的對她說道：「妳是我的親妹妹，世上再沒有一個人比妳更有資格，我不為妳辦花會為誰辦呢！」

妹妹，這是沈宜君前世根本沒有的，前世身為孤兒的沈宜君根本沒有一個親人，今生她也是有家有爹娘、有妹妹有弟弟的人了！

雖然爹總想著用自己來換前程，可自己也賺了，在世上能有個親妹妹，還會因為自己在乎她而感到高興，這就是賺來的！

三天後沈宜君按著羅氏給自己搭配的穿戴好，帶著一個經常和她出門的一等丫鬟春彤，還有剛接受完李嬾嬾突擊教育的春華，坐上馬車去知州府赴宴去了。

沈宜君去的不算早也不算晚，在二門處陳紫萱還是第一次見不是盛裝出席的沈宜君，她先是愣了一下，才帶上熱情的笑容迎上來。

其實在給沈宜君下帖子的時候陳紫萱就很糾結自己今天該怎麼樣才能把她給壓下去，想了很長時間不得不承認，自己就算再怎麼打扮也壓不住沈宜君的光彩，更何況沈宜君還總喜歡在赴宴的時候穿著出眾力壓群芳，只要有她在的地方，不管是本身的長相還是衣著打扮都是最亮眼的那個。

現在這個一身淡綠也沒有佩戴過多首飾猶如鄰家小妹的人，真的還是那個以前每次出場都必將奪取所有人目光的沈宜君嗎？

兩人行禮，沈宜君才笑著對陳紫萱說：「讓姊姊久等了。」

陳紫萱拉著她的手，臉上的笑容也真摯的很，「沒有，宜君妳來的不算晚。」

兩人一邊說著話一邊進去後花園，裡面已經到了七八個姑娘，陳紫萱把沈宜君引到一個小亭子裡，那裡有兩個姑娘在說話。

這兩人沈宜君記憶中也都認識，一位是司理參事家的姑娘柳思媛，比自己大兩歲，另一位是司法參事家的姑娘韓晨蕊，比自己大半歲，她們的父親也和沈乘風是一樣的品級。

兩人見到這樣穿戴的沈宜君也有些好奇，不過柳思媛只是笑著見過禮就坐在那裡。

倒是韓晨蕊開口問道：「宜君，妳今天怎麼這麼一副打扮？」

沈宜君歪著頭俏皮的笑了一下，反問她，「怎麼，這樣穿不行嗎？」

韓晨蕊拍了下桌子，道：「哪有不行的道理，簡直太行了！之前妳那樣好看是真好看，就是讓人覺得不太好接近，現在這樣好看又讓人想親近！」

她說得興起，柳思媛在桌子下面踢了她一下，韓晨蕊差點沒有問她為什麼踢自己，好在反應迅速，才有點不好意思的對沈宜君道：「宜君，我沒別的意思，就是妳不管怎樣都好看。」

沈宜君坐在那裡說：「晨蕊妳也這麼覺得啊，看來大家都應該是這麼覺得的，其實我也覺得那樣累得慌。」

她說完大家都好奇的看著她，雖然沒人問為什麼，可眼神中都是：覺得累得慌妳還每次都那樣盛裝打扮？

沈宜君先歎了口氣，才接著說：「都是習慣害的，以前小時候，只要出門母親都會把我好好的捫飭一番，後來就養成只要我出門就必須盛裝的習慣，妳們說我這不是傻是什麼！」

不過大家覺得這樣一個說自己有點傻的沈宜君，可是比之前那個美得耀眼的沈宜君可愛多了，至於她說的原因，她們都知道那只是一個改變的藉口而已。

之後又陸陸續續的來了幾個人，都是家裡品階較低的姑娘，陳紫萱只是讓貼身的大丫鬟引進來。

陳紫萱陪著她們又坐了一會，就有丫鬟來報說齊姑娘到了。

陳紫萱告罪後起身去二門迎接，沒一會就引著一個十二、三歲的姑娘過來了。

陳紫萱對幾人介紹，「這是齊靜雅，咱們絳州新任通判家的千金。」

然後把沈宜君她們三個向齊靜雅介紹了一遍。

陳紫萱今天辦這個賞花宴的目的，就是為了幫著齊靜雅儘快融進絳州這個閨秀圈子。

知州雖然品階高於通判，可通判還有個監察作用，這新任通判剛上任，知州這邊就釋放了善意，別的先不說，最起碼在一些不關乎立場的事情上，新任通判也不好意思隨便找麻煩吧。

沈宜君就想起羅氏說的話——

「別以為妳們小姑娘在一起就是單純的玩，這誰跟誰的關係好其實也跟著家中的長輩走的，到了母親現在這個年紀，出門就成了真正的應酬了。」

那些散在四周玩耍的姑娘們見到齊靜雅也都明白，一個個過來跟她打招呼。

陳紫萱領著齊靜雅認識人，沈宜君她們三個起身去逛園子。

現在的花園是正好看的時候，陳紫萱也是下了心思的，每隔不遠就放一張桌子，上面有文房四寶，誰要是看到這些美景有感而發便可以即興創作。

她們三個裡面沈宜君現在是草包美人，韓晨蕊也是什麼也不願意學的主，只有柳思媛拿起筆做了一首小詩。

以沈宜君的眼光來看，還真的挺不錯的，滿眼佩服的對她道：「思媛姊姊妳真是太棒了！」

柳思媛哪裡聽過這麼直白的誇獎，臉上一片通紅，「我只是比妳們癡長兩歲而已，哪裡像宜君妳說的那麼好。」

韓晨蕊接話道：「我也覺得很好，哪怕我再長兩歲也寫不出這麼好的詩！」

沈宜君深有同感，「我到時候恐怕還是連詩都寫不出來的。」

柳思媛被她倆這誇張的說法弄得很不好意思，幾個小姑娘笑鬧了好一番。

接著沈宜君就對她們說了過兩天要為自己妹妹舉辦一次賞花會的事，希望她們到時候能參加。

韓晨蕊拍著她的肩膀，說：「君君，妳下帖子吧，到時候我一定去。」

小姑娘的友誼其實也很容易建立，這才玩了沒一會，她們之間的稱呼就變得親密起來。

沈宜君就對她們說：「蕊蕊那咱們可說定了，到時候思媛姊姊妳也要過來給我捧場啊！」

柳思媛自然也是滿口答應。

沈宜君參加了這次的賞花宴，可以說是收益頗豐，不只結交了兩個還算不錯的朋

友，還從陳紫萱的賞花宴中學到了很多東西。

回家後沈宜君就開始忙活，她也不準備弄太大，只打算請記憶裡經常接觸的那些人，最多再加一個齊靜雅。

沈宜君對自己為妹妹辦的賞花宴是下了大心思的，她想著陳紫萱的賞花宴是以文雅為主，自己這邊就以玩樂為主。

家裡的院子不小，首先就是收拾院子，力保到時候園子裡的花一定要滿園開放。本來家裡有兩個秋千架，她又弄了四個，還弄了個靶場，專門做了幾個小女孩都能拉開的弓，投壺的場地也弄得比較寬敞。

想著下帖子的時候還寫明了讓她們帶上家裡的妹妹，又弄了一些小孩能玩的東西……

再之後就是讓廚房列單子，自己又根據請來的各人口味添減了一番，最後找羅氏給看了才定下來。

沈宜涵見姊姊為自己辦賞花宴是真的用了心思，連當天用的茶具和餐具都是親自過目挑選的，小姑娘心裡感動得一塌糊塗，暗暗決定以後再也不嫉妒姊姊了，這麼好的姊姊本身就值得最好的！

為了到時候給人家下帖子，想到自己和原主都不太好的字，沈宜君還每天抽出一個時辰練字。

一切都安排好了她才定下日子，認認真真的寫好帖子讓春桃送過去。

賞花宴當天沈宜君也只是稍微收拾一下，主要是把沈宜涵給好好打扮了一番。

接到帖子的人都陸陸續續的過來了，沈宜君領著妹妹一個個的去迎接，有的是自己過來的，有的帶來了家裡的妹妹，大小姑娘們加起來也有十來個。

沈宜君準備的那些玩的，別說和沈宜涵一樣的小姑娘了，就連柳思媛這樣平時比較文靜的姑娘也玩得開心不已。

都是十來歲的小姑娘，誰又真就喜歡安安靜靜的待著呢！

沈宜涵帶著年齡相仿的小姑娘們在園子裡瘋玩，沈宜君就領著其他人在蕩秋千的地方休息。

每個區域都擺放著茶點，幾個姑娘有的坐在秋千上晃著玩，有的坐在一旁喝茶說閒話。

其實絳州說大不大說小不小，沈宜君請的這些姑娘都是一個圈子的，說來說去其實都還是大家知道的那點事。

在秋千上晃蕩的韓晨蕊就問齊靜雅，「齊姊姊，妳剛從京城過來，現在京城裡有什麼新鮮事嗎？」

齊靜雅放下茶杯笑了笑說道：「這要說新鮮事還真有。」

大家一聽她說有新鮮事，都靜下來聽她說。

齊靜雅就問眾人，「晉國公府妳們都知道吧？」

晉國公府誰不知道，開國就封了四個國公，到現在只剩下了三個，晉國公府現在

雖然不領兵，可在朝中依然是很有分量的。

齊靜雅見大家都知道，就接著說：「現在的晉國公有三子，而且都是嫡出。長子雖然身體不太好，但晉國公早早的給他請封了世子。次子可是京城有名的翩翩公子，不但能文能武為人謙遜有禮，更重要的是還潔身自好，是京中眾閨秀們最想嫁的公子之一。」

沈宜君想著恐怕這個晉國公二公子就是今天要八卦的對象了。

齊靜雅接著說的果真和她想的一樣。

「國公夫人給二公子定的是戶部尚書家的姑娘，婚期都商定好了，可那二公子卻在一次狩獵的時候不知怎麼的就癱了，太醫說以後再想站起來恐怕有點難。」這麼好的公子就那麼癱了，小姑娘們都歎了口氣，雖然美好的公子不屬於自己，可誰也不願意看他在最好的年華就這樣癱在床上啊！

齊靜雅接著說：「二公子雖然癱了，可婚事還是如期舉行，記得當時我還在心裡祝福過他呢，可是他們成婚不到半年就傳出和離的消息。」

這下眾閨秀們炸了，韓晨蕊氣呼呼的說：「這也太坑人了吧，那家千金要是當時不願意嫁就不嫁了，可是為什麼嫁了又馬上和離，這不是害人嗎！」

另一個小姑娘接著說：「就是，二公子本身就從天之驕子變成了只能在家裡躺著的人，她這樣不是給人家傷口上撒鹽嗎！」

不過有的人卻不那麼認為，「說不定那二公子因為突然癱瘓心性大變，每天折磨得新娘沒有活路，這才跟他和離的啊！」

她的話說完，眾閨秀都不說話了。

她們心裡不願意相信曾經那麼優秀的人會變成一個以折磨妻子為樂的男人，可理智上卻知道並不是沒有那種可能。

陳紫萱就問道：「靜雅，到底是怎麼回事啊？妳就別吊我們的胃口了！」

齊靜雅喝了口茶潤了潤喉嚨，才接著道：「當時兩家都沒有往外傳什麼，不過那位戶部尚書家的千金和離後沒過兩個月就再嫁了，這消息還是從她現在的夫婿家傳出來的。」

幾個小姑娘好像都想到了什麼，一個個的睜著大眼睛看她。

齊靜雅清了清嗓子，「傳出來的消息說，那位千金嫁進去之前還是個姑娘……」

可能是害羞，她說到後面時聲音已經變得輕不可聞。

不過姑娘們豎著耳朵呢，聽清楚後，每個人臉上都紅撲撲的。

這幾個小姑娘基本上都到了將要說親的年齡，對於夫妻之間的事多少也知道了那麼一星半點。

想想那位二公子的情況，還真的不知該說什麼，只是覺得那位和離的千金她家裡一定很疼愛她，有些人家可受不了家裡有和離過的姑奶奶的！

當眾談論這種事，讓這些小姑娘們都害羞了，沒有一個人再說話，臉上都紅撲撲的。

沈宜君覺得古代的小姑娘們真純潔啊！只是談論這點東西就害羞了，和後世的小孩相比，現在的孩子簡直太純真了！

不過大家都在那裡害羞，身為主人的自己當然要負責活躍氣氛了，沈宜君一邊擺動雙腿讓秋千晃動著，一邊對大家說：「我莊子上種的頭茬西瓜已經熟了，我吃著還挺甜，待會妳們也嘗嘗，要是覺得還行回去的時候給家裡的長輩也帶幾個。」有人趕緊接話，「還真有已經熟了的瓜呀，昨兒個我祖母正念叨說想吃西瓜，本來還想著老人家要再等幾天才能吃到，沒想到妳這裡有，那我回去的時候就不客氣了。」

沈宜君就笑著說：「客氣什麼，也就占著早熟了兩天，等大家回去的時候每人帶上兩筐，權當嘗個鮮。」

大家嘴裡都應著，話題也就轉到了吃吃喝喝上面，不過因為剛才一起說了那樣的私密話，彼此倒是顯得親近了很多。

沈宜君看著和大家說笑的齊靜雅，只用一個對小姑娘們來說稍顯私密的八卦就迅速融入到絳州閨秀圈子裡，真是厲害啊！

宴席擺在花廳裡，沈宜君招呼著一桌姑娘們，讓沈宜涵招呼跟著來的小姑娘。沈宜君請來的這些客人都是出門赴宴時常被安排在一起的，對於她們的習慣多想想還是能想起來，誰愛吃什麼，誰又不能吃什麼，她也一早就交代了下去。大家就覺得這頓飯吃得舒服，再加上都不是愛找事的人，剛才又有了一起的小祕密，關係顯得格外融洽。

沈宜涵在之前也被羅氏好好交代過，對於來家裡做客的小姑娘招待得自然很是周到。

最後臨走的時候又給各家送了兩筐西瓜，沈宜君為妹妹準備的賞花宴才算是完美結束。

客人都走了，沈宜涵也不回自己院子，像個小尾巴一樣跟著沈宜君去了她的院子。沈宜君就笑著問她，「涵兒不累啊？回去休息一會，晚上再跟爹娘說說咱們今天辦的宴會的事。」

沈宜涵這會覺得自己有世上最好的姊姊，真是一刻也不想和她分開，賴在椅子上不動彈，「我要和姊姊一起。」

沈宜君看她忍著疲倦還在那裡耍賴，好笑的讓人打水，姊妹倆都收拾了一番，才領著瘋玩了大半天已經開始打瞌睡的沈宜涵睡在了自己的床上。

本來她想著自己就在外面的羅漢床上面歇息一會，可沈宜涵卻拉著她的手不放，迷迷糊糊的問：「姊姊妳要去哪，不是說好咱們一起休息嗎？」

沈宜君本來想說我沒和妳說好，可看到她艱難的要睜開眼睛的樣子，最後還是心軟了，躺在了外側，輕輕的拍了拍她說：「我哪也不去，妳就放心的睡吧。」

沈宜君以為自己會睡不著，畢竟前世她活到二十歲，從來都沒有和別人一張床同睡過。

育幼院裡的孩子和普通的孩子不同，大家都成熟得很，每個人都想從院長和阿姨那裡多獲得一點愛。

沈宜君因為長得最好看，身體又弱，在院長和阿姨那裡總是能得到更多的關愛，

甚至時不時到育幼院裡去的義工也最喜歡她，這就導致了她在孩子們當中是被排斥的，她沒有一個要好的朋友，她的床鋪也從來沒有一個小姑娘會坐在上面，更不會有小姑娘要和她一起睡。

可是孤獨慣了的沈宜君，看著沈宜涵單純的小臉，聽著她平穩的呼吸，心中覺得溫馨寧靜，也慢慢的陷入了甜美的夢鄉。

Crescent